

附件 3

调整为行政许可的市县实施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目录 (共 1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实施层级	处理决定
1	射击竞技体育枪支（弹药）携运许可	公安部门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2	加入、退出和恢复中国国籍初审	公安部门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3	外国人永久居留资格初审	公安部门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4	专职守护押运人员公务用枪持枪许可审核	公安部门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5	市属非公募基金会及其分支、代表机构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民政部门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6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外单独选址项目建设用地审核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设区市、县 (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7	机动车车综合性检测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8	浮桥渡运企业设立审批	港航管理机构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9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水行政主管部门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实施层级	处理决定
10	直销企业服务网点方案审查	商务主管部门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11	有线电视安装设计审批	新闻出版广电部门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12	企业集团登记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设区市、县 (市、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13	个体工商户名称预先核准登记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县（市、 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
14	单建人防工程建设许可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设区市	调整为行政许可
15	拍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审批	文物行政部门	县（市、 区）	调整为行政许可